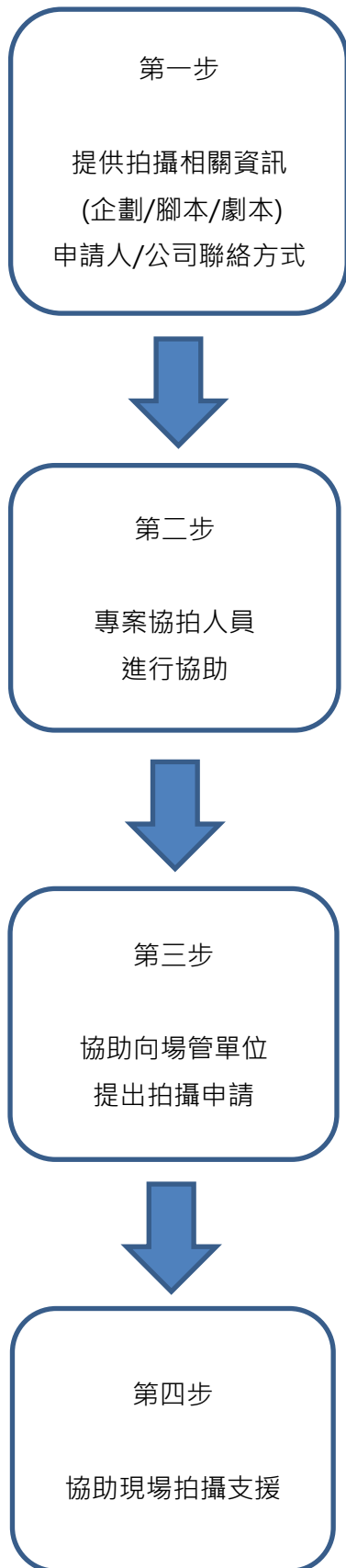


協助拍攝申請流程表



申請流程注意事項

1. 提供詳細拍攝資料

- 企劃書
- 場景需求
- 場景分場大綱
- 預計拍攝日程
- 聯絡方式
- 其他相關需求(勘景、借用器材)

2. 勘景作業及提供場景資訊

3. 申請場地流程工作天

- 一般申請：7-10個工作天(不含假日)
- 特殊場地申請：須行文至場管單位
約20-30個工作天前提出(視案件情況不同而定)

4. 道路申請

- 間歇性管制、封街拍攝
- 須提供交維計畫-作品簡易企劃、
詳細拍攝時間及路線說明(平面圖示、照片說明等)、
劇情說明、拍攝方式、特殊需求、現場管控方式、
路線改道說明、告示牌設立位置…等。
- 進行會勘作業/拍攝協調會
- 拍攝前1週擺放封路告示牌
- 申請封路拍攝時間不接受臨時異動

5. 會議室申請

- 使用日期/時間
- 使用內容

6. 器材借用申請

- 詳列借用器材列單
- 借用日期/時間
- 每次租借期限最多一次可連續三日(限續借一次);
如無其他申請者,可向本中心提出延長需求並
經確認後方可續借。
- 借用本中心空間、設備、器材、公物如有毀損時,
需於一週內負修復賠償之責,未完成修復或逾
期未處理者,本中心得向申請者要求賠償金。

